附件2

2021年度旅行社入境地接奖励标准及

申报程序

一、奖励标准

**1.地接过夜团队奖。**年度内旅行社接待市外国内过夜游团队游客，5000－10000人次的每人次奖励5元；10001－20000人次的每人次奖励8元；20001人次以上的每人次奖励10元。

**2.接待入境团队奖。**旅行社年度内接待入境（含港澳台）团队游客，在长住宿1晚以上并游览2个以上有门票景点的，每人次奖励50元。

**3.旅游包机团队奖。**对旅行社组织80人（含）以上旅游包机团队来长旅游，在长住宿1晚以上并游览2个以上景区景点（至少包含1个以上有门票景区）的，每班次奖励1万元。

**4.大型列车团队奖。**旅行社组织专列或大型列车团队来长旅游，在长住宿1晚并游览2个以上景点，团队游客为300-500人次的每趟次奖励0.5万元；团队游客为501-800人的每趟奖励1万元；团队游客为801-1000人次的每趟奖励2万元；团队游客为1001人次以上的每趟奖励3万元。大型列车团队须在长沙行政区内任一列车站点落地，当日内单团不同列的团队以游客车票为依据，视为同团同列抵达。

**5.大型包车团队奖。**旅行社组织外地大型旅游包车团队来长旅游，在长住宿1晚并游览2个以上景点，团队游客为300－500人次的每团奖励0.5万元；团队游客为501-1000人次的每团奖励1万元；团队游客为1001人次以上的每团奖励2万元。

**6.市场培育开拓奖。**鼓励出境组团旅行社保持境外的宣传营销渠道，对在境外客源地设立合法办事处，有固定经营场所，有专职工作人员2人以上，年度内在所在地市场开展长沙旅游产品宣传推介活动2次以上的，奖励5万元每社。在2个以上客源地设立合法办事处且符合上述条件的奖励10万元每社，主动开拓国内旅游新客源市场（国内各地级城市），年度内客源地来长游客达到5000人次以上的，每个客源地奖励10万元。

本条1-6项所列奖项不重复申报，游客人数不重复统计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**1.自愿申报。**旅行社向所在各区县（市）文旅（广）体局提出申请，按要求提交相关申报资料，各申报企业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负责。

**2.区县推荐。**各区县（市）文旅（广）体局对申报材料真实性、合法性进行核实审查并提出推荐意见。

**3.市局审核。**市文旅广电局负责对各区县（市）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形成奖励意见，会同市财政局报市政府分管领导审定。

**4.社会公示。**市文旅广电局会同市财政局，按照财政监督管理相关规定要求进行公示，确保公平公正公开。

联系人：市文旅广电局市场管理处 郑艺玲

电 话：88668466